

中国人民银行阳江市中心支行

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人民银行阳江中支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改进工作作风和机关形象的重要载体，结合基层央行履职特点，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制度机制建设，持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，强化金融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进一步提升了基层央行的公信力和透明度，为基层央行高效履职提供了重要保障，有力地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一是着力提升央行公信力。加强金融市场、金融稳定重要改革政策的解读。及时公布支付结算、货币发行、经理国库、征信管理、反洗钱、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有关履职信息。二是加强制度机制建设。及时传达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部署，细化制定分工方案，确保工作任务落实到位。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系统的有关要求，及时准确公开相关信息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深入开展信息公开培训和监督检查，提升基层央行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三是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。综合运用本地新闻媒体解读重大金融政策，传递权威声音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	0	270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6	0	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4	3555923.79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
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以来，人民银行阳江中支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。但在平台建设和公开方式方法方面仍然存在不足，信息公开工作实效需要进一步提高。下一步，人民银行阳江中支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完善机制和平台建设。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继续加强主动公开，围绕公

众和市场广泛关注、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，进一步扩展主动公开范围和深度；二是深入推进公开制度机制建设，强化同级协调、上下联动、责任明晰、顺畅高效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有序开展信息公开制度的修订工作，为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提供更加有效有力的制度依据。三是加强互联网站建设维护，充分发挥网络平台主渠道的作用，探索新媒体公开形式，进一步丰富公开渠道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目前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